

**2023年度
苍溪县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1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1.....	28
附件2.....	44
第五部分 附表.....	7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
二、收入决算表.....	76
三、支出决算表.....	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6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7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维护职能：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能。工会通过各种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维护职工劳动经济权益、民主政治权利、精神文化需求和社会权益，解决职工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最困难最忧虑最急迫的实际问题。

2. 建设职能：工会通过组织职工参加社会主义劳动和技能竞赛、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合理化建议、节能减排等活动，组织动员职工群众积极参加经济建设，努力完成生产任务和工作任务，为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作贡献。

3. 参与职能：宏观参与，工会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通过参与人大立法、政府与工会联席(联系)会议、三方协商机制等多种途径，在立法、政策制定等源头领域充分表达和反映职工的意愿与要求，推动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微观参与，工会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企业、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厂务公开、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制度等形式，参与企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定，落实职工的知情权、

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4. 教育职能：工会利用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书屋等文化阵地，开展职工喜闻乐见、丰富多彩的业余文化活动；通过各类职工技校、工会培训阵地开展职业技术技能、创业就业培训，培养更多掌握新知识、新技能、新本领的知识型工人和一线创新人才，建设学习型、知识型、创新型职工队伍。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忠诚践行政治责任，不断凸显团结引领职工群众的功能

深刻把握“工会组织首先是政治组织，工会工作首要是政治工作”的定位，团结引领全县广大职工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组织机关干部及基层工会干部深入企业、机关单位、村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及省、市全会精神等宣讲活动300余场次，1万余名职工聆听宣讲。组织会员职工积极参加全省女职工短视频随手拍、“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四川好网民”、书画、摄影、微视频拍摄等活动，报送各类作品12件，歌曲《年轻人，你好好干》《苍溪本色》等作品获得“优

秀金曲”奖项。

思想政治引领走深走实。加强工会宣传思想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主动权，切实守好意识形态建设的主阵地。先后举办乒乓球、羽毛球、游泳等全县性职工文体活动38场次，参与职工2300余人次；在国家、省、市新闻媒介发稿300余篇，在《四川工人日报》《工人日报》发表专题报道30篇，在“今日头条”“共产党员网”“网易网”等媒体发表网络评论文章11篇，积极讲好苍溪工运故事，传播苍溪工会声音。建好“苍溪工会”“苍溪职工之家”微信公众号和苍溪工会官网等自身网络宣传阵地，加强“川工之家”网上工作平台和APP注册认证工作，累计注册认证职工4万余人，县总工会官网被评为“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四川好网民”新媒体优秀帐号。

弘扬三个精神出彩出新。团结职工群众唱响主旋律，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组建劳模工匠宣讲团，开展劳模志愿服务3场次，组织召开“五一表扬大会”，命名表扬苍溪县工人先锋号和五一劳动奖章各30个；组织开展优秀工作者和一线技术工人疗休养活动2期，参与人数116人，投入资金18.3万元；做实各级劳模关爱，全年组织劳模体检202人次，投入资金13.2万元，推荐1名劳模参加了省、市工会组织的劳模疗休养活动，组织20名各级劳模赴北戴河开展疗休养；为12名省、市困难劳模发放困难帮扶金17.48万元；利用春节等节日慰问劳模

111人，发放慰问资金16.38万元。

2. 把握时代主题，聚力落实重大部署，不断彰显工会服务中心大局作用

始终围绕中心、助推发展，坚持党的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工会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切实组织动员全县广大职工担重任、作贡献、展风采。

在服务大局中担当作为。加强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泸州市总工会的沟通合作，签订两地工会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推动两地工会在困难帮扶、维权服务、职工疗休养等方面深层次协作；与阆中市、南部县总工会签订一体化协同发展合作协议，制定三地会员职工在普惠服务、职工旅游等领域互通互惠政策，持续组织开展“职工体育联谊赛”，在“阆苍南一体化协同发展”战略中展现工会作为。为助推经济发展倾力担当，出台《苍溪县总工会助力经济发展“开门红”十一条措施》等专门文件，制定具体措施，用足用好工会资源手段服务全县“拼经济、搞建设”大局，拉动消费1,000万元有余。聚焦我县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工业强县战略，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先后举办“网约车司机技能竞赛”“护理技能操作比赛”等行业性技能竞赛8场次，组队参加全市“首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技能竞赛”“2023年旅游服务行业职工职业技能竞赛”“2023年杭广协作首届职工茶艺技能大赛”等劳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优秀参赛成绩。

在牵头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担当作为。扎实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工作，积极推动大唐亭子口、广电网网络、吉通能源等企业参与到深化产改“千企行动”；积极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全县职工共提出合理化建议80余条，开展技术革新15项，获得各项专利11件；广元舒之恒鞋业有限公司郭安叔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被评为市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打造苍溪县金永丰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欧小荣劳模创新工作室、苍溪县博胜水产养殖有限公司邓舒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等县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2个。

在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担当作为。积极助企纾困，组织干部职工深入企业一线开展走访调研，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40余件；开辟工会经费返还绿色通道，执行小额缴费工会组织工会经费支持政策，为五家符合条件的小额缴费企业全额返还工会经费2.67万元。

3. 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着力提升职工群众生活品质，不断精准工会维权服务的举措

突出依法维权、竭诚服务科学，研判职工队伍状况新变化，用心用情当好职工群众的娘家人、知心人、贴心人。

健全完善维权机制。强化构建“城际联动、部门互动、上下齐动、线上线下互动”维权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健全“工会+法院+检察院+人社”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加大法律援助服

务力度，办理职工维权案件13件，帮助解决拖欠工资、工伤工亡赔偿金等462.7万元。《远程现场双管齐下，仲裁工会部门协作，工伤彝族同胞终获赔偿》被评为互联网+工会维权服务优秀案例；与县人民检察院建立劳动者合法权益保护协作机制，挂牌设立了民事行政检察申诉工作点，为劳动争议“调裁审”机制注入新内涵。健全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推动建立职工董事、监事制度，充分发挥民主管理促进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的积极作用，指导2个行业、7个企业新建会组织建立职代会制度，覆盖1300余人，全县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业建制率、推行率达100%，已建会非公企业建制率达92%以上。建立健全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指导建立行业、区域和单独劳动法律监督组织85个，劳动争议调解组织87个，组织覆盖率达85%以上。签订新就业形态集体合同7份，专项集体合同2份，覆盖人数1300余人；全县签订工资集体协议560余份，覆盖企业695家，涉及各类企业职工13600余人，其中行业、区域性集体协议31份，覆盖企业330余家。广泛开展“安康杯”竞赛等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活动，全县50家单位3000余名职工参与到活动中，参与面达80%以上。切实维护女职工特殊权益，指导女职工较多的企业工会签订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16份，建设妈咪宝贝屋4个。

丰富服务职工手段。做细做实“四季送”帮扶服务品牌，筹集送温暖资金210万元慰问困难职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一

线医务人员等1500人次；开展春风行动，深化就业创业服务活动，积极拓展就业渠道，提供就业岗位近2万个，帮助162名职工实现就业；争取及配套资金60余万元，对115名国家级、省级建档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全覆盖；整合部门助学资金近72万元，为153名困难职工家庭子女提供助学帮扶；关注夏季高温天气职工权益维护，组织各级工会开展“送清凉”活动，慰问一线职工3000余人次，慰问物资30余万元；以普惠服务为重要载体助推职工生活品质提升，投入资金85万元开展共享单车绿色出行等普惠活动项目，惠及职工会员16万人次；举办暑期托管班，70名职工子女参加托管，切实帮助解决职工生育、养育的后顾之忧；扎实推进职工互助保障工作，累计参保单位245家，协助111名职工理赔6.5万元；关注青年职工群体需求，与团县委、县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共同举办单身青年联谊活动及相关知识讲座，帮助树立正确的恋爱观、婚姻观。

着力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权服务质效。持续深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工作，指导建立新业态工会组织10个，新入会会员910人；组织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走访慰问、就业服务、系列关爱、保险保障宣传等活动25场次；投入资金30余万元，高质量打造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35个，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及户外劳动者服务中心、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快递小哥服务驿站分别被省总工会命名为五星级和四星级“最美站点”，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及户外劳动者服务中心被推荐为全国“最美站

点”；注重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中广泛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劳动法律法规等宣讲活动5场次，快递小哥张森、电商助农达人樊润华、保安员李于民等被命名为广元市首届“最美劳动者”。

4. 坚持工会改革方向，强化提质增效，不断深入推进自身改革建设

坚持自我革命、开拓进取，以改革创新驱动自身发展，不断增强工会组织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持续扩大工会组织覆盖。扎实推进百人以上企业建会、百人以上 25 人以上企业建会、社会组织建会“三大专项行动”，全年新建工会组织10个，新入会会员300人；组织开展示范园区工会创建活动，四川苍溪经济开发区总工会被市总命名为市级示范产业园区工会，推荐为省级示范产业园区工会；以“县级工会加强年”为抓手，推动资源向基层倾斜，全年补助下级工会工作经费146.32万元，选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20人，基层工会力量进一步加强。

工会党的建设不断深化。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组织召开工会系统党风廉政会议，强化工会系统干部队伍责任担当。推动选优配强全县各级工会领导班子，会同纪委监委、公安等相关部门建立新任工会干部“联审”制度，举办各类工会干部培训班3期，实现新任工会干部培训全覆盖，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学习、创新、奉献”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

财务管理日臻规范。坚持依法聚财、科学理财，全年争取财政预算资金1,409.1万元，税务代征工会经费849.37万元，自主征收工会经费59.94万元，回拨工会经费248.85万元；完成对县总本级及直管单位、基层工会等审计项目36个，提出审计建议84条，问题整改98%，收回资金28.1万元。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总工会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苍溪县总工会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98.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34.5万元，增长41.6%。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上年项目延续至本年度实施；二是本年人员变动引起人员经费相对增加；三是疫情解除后，送温暖、送清凉等项目实施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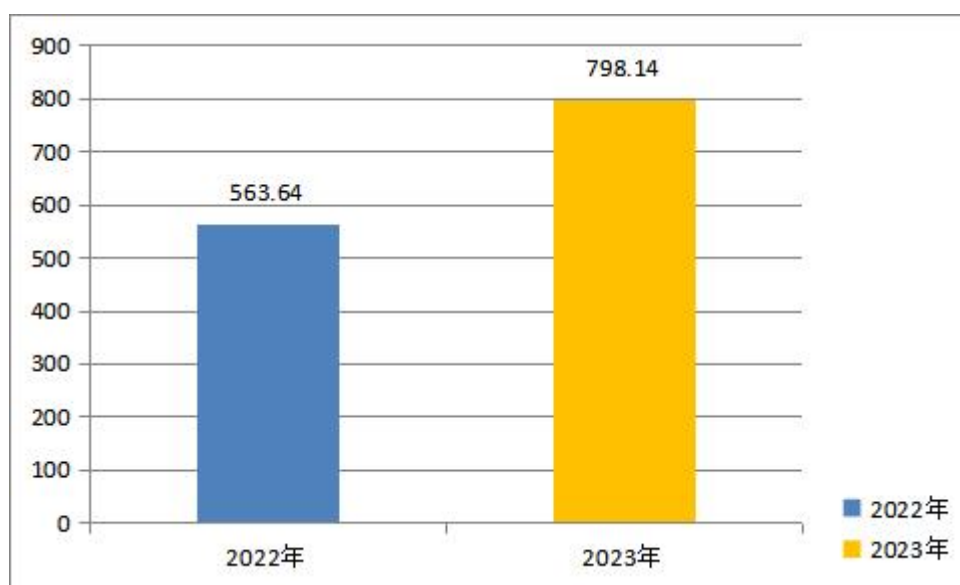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798.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8.54万元，占97.5%；其他收入19.6万元，占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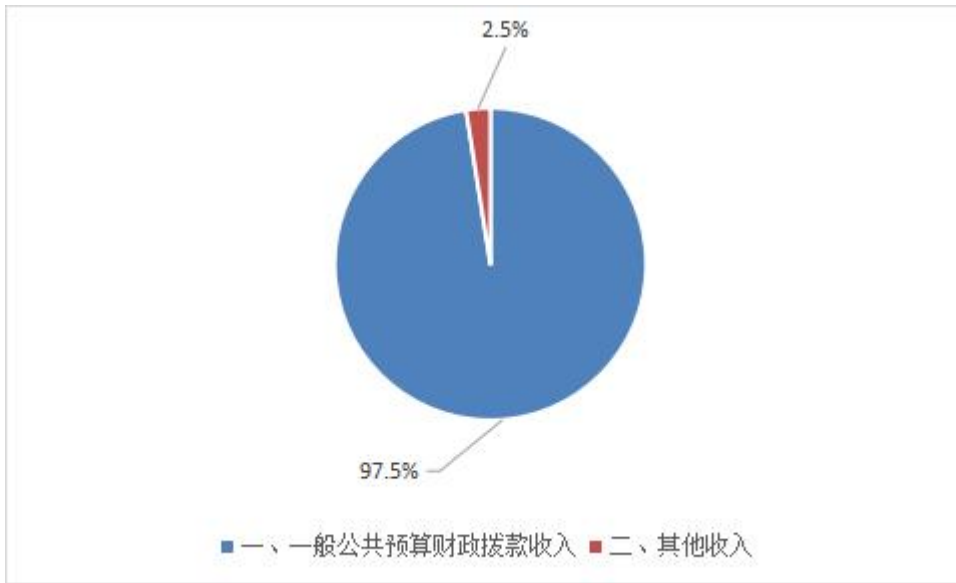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798.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7.49万元，占21%；项目支出630.65万元，占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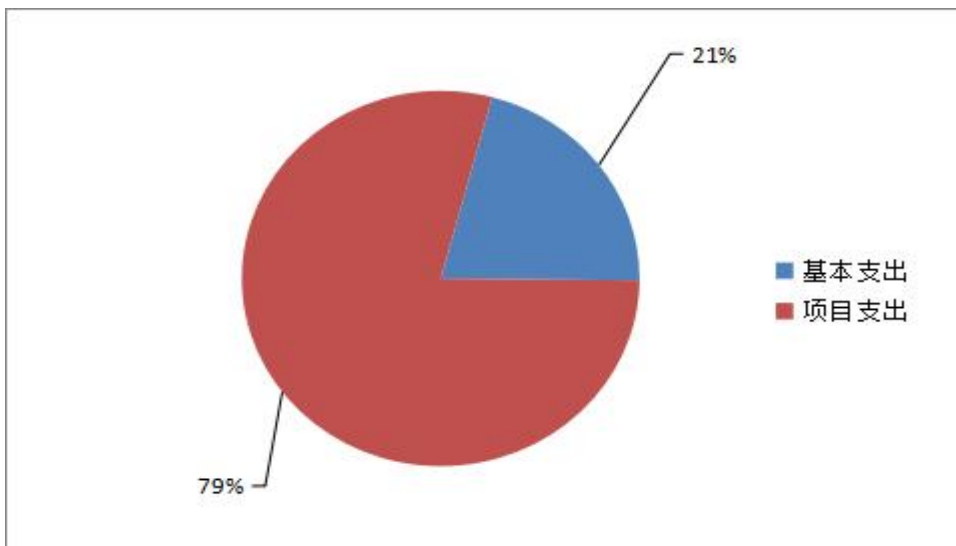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78.54万元。与2022年度

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17.25万元，增长38.7%。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上年项目延续至本年度实施；二是本年人员变动引起人员经费相对增加；三是疫情解除后，送温暖、送清凉等项目实施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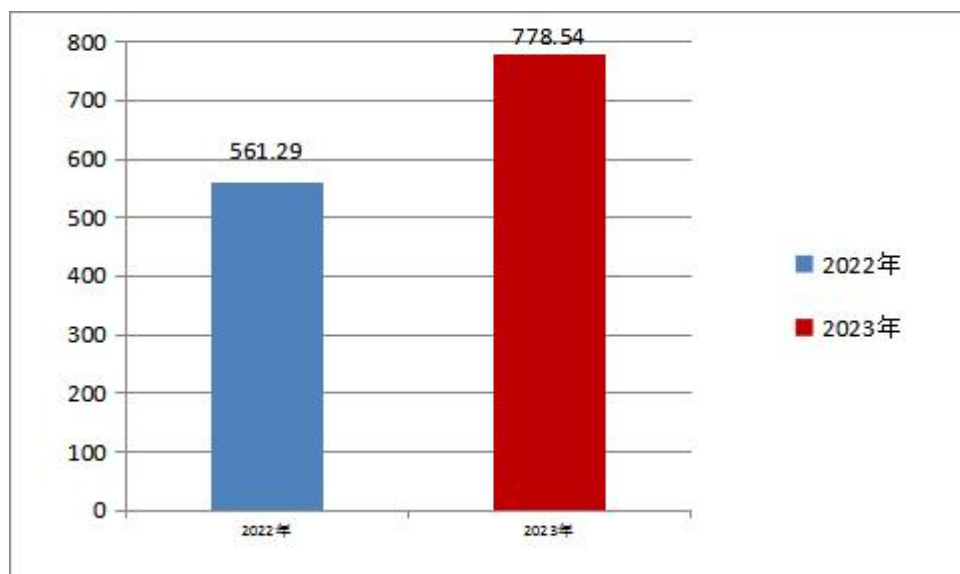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8.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7.25万元，增长38.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上年项目延续至本年度实施，二是本年人员变动引起人员经费相对增加；三是疫情解除后，送温暖、送清凉等项目实施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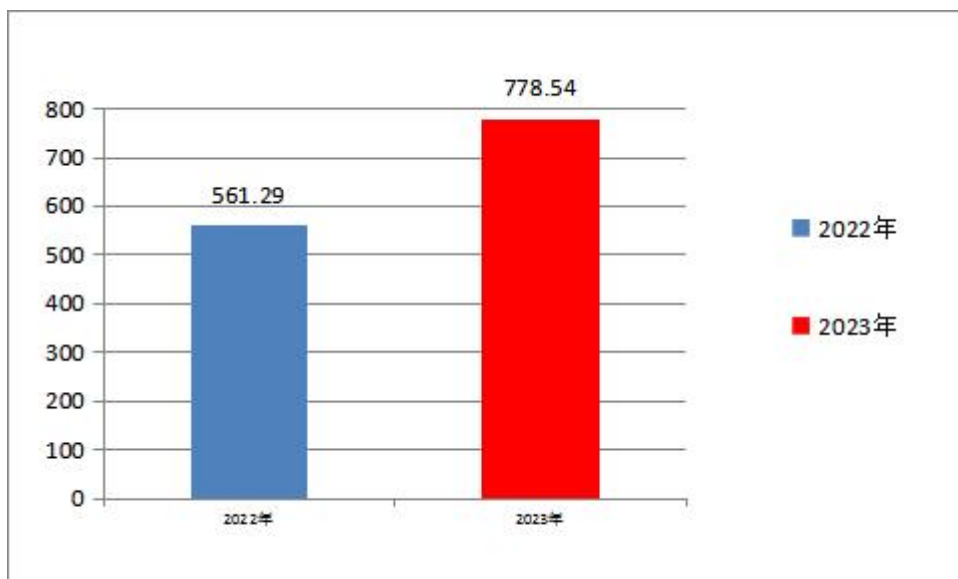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8.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16.45万元，占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56万元，占5.2%；卫生健康支出5.63万元，占0.7%；农林水支出1.47万元，占0.2%；住房保障支出14.43万元，占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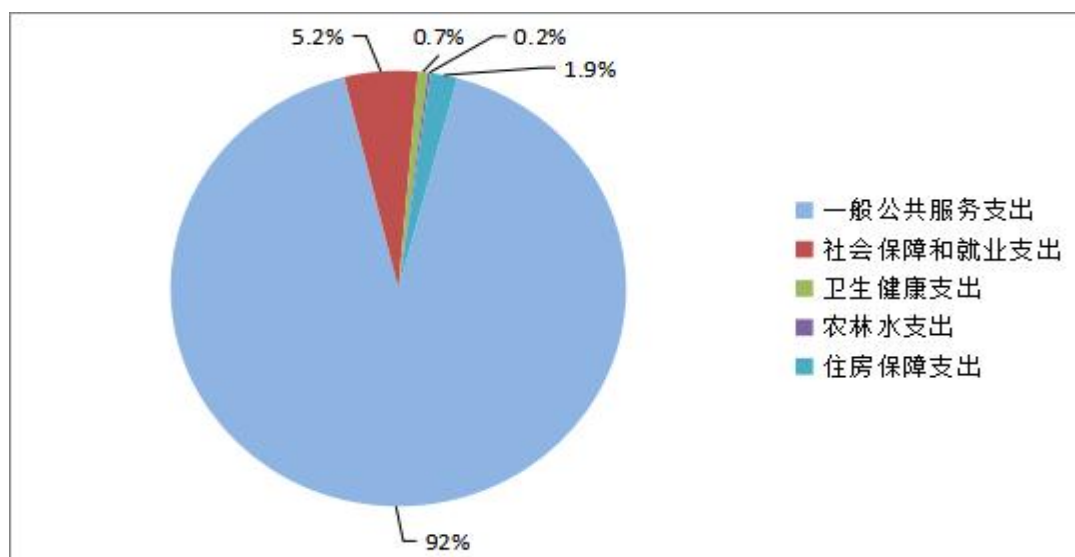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40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78.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55.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15.24万元，支出决算为115.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88.43万元，支出决算为23.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6.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疗休养项目资金报销不及时。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全年预算为999.19万元，支出决算为535.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3.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工作计划改变减少或取消了职工疗休养和部分文体活动等项目的实施；二是部分费用未及时报销。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5.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4.17万元，支出决算为27.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劳模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帮扶金和常态化送温暖资金报销程序未

执行完毕，资金延迟至次年1月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7.04万元，支出决算为17.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全年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7.06万元，支出决算为7.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46万元，支出决算为12.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5.63万元，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3.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补助和工作经费未及时报销。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4.43万元，支出决算为14.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9.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8.48万元、津贴补贴21.71万元、奖金43.88万元、绩效工资5.5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0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6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74万元、住房公积金14.43万元。

公用经费8.01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0.3万元、其他交通费7.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59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数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上下年均未安排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苍溪县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1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0.62万元，增长8.4%。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引起

公务员交通补贴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苍溪县总工会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总工会工会经费项目等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总工会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县总工会工会会员普惠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总工会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48分，绩效自评综述：从整体情况来看，本部门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把关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无虚支、超支、乱支等现象；严格按照财经制度刚性约束，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实行专款专用，支出科学合理，无违规现象，但因工作计划有变，减少或取消了部分文体活动和职工疗休养活动，且有费用报销不及时等情况，全年活动任务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率未实现预期；县总工

会工会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67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资金基本完成目标任务，让更多群众加入到工会组织，并参加各项活动，实现了工会职能职责的发挥，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满足感有一定提升，对经济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但因资金紧张，部分活动开展有减少甚至取消活动实施和活动开展后资金未及时报销的问题；县总工会普惠服务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让更多职工群众参与到普惠活动中来，职工的身心健康有一定改善，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幸福感有所增强，但因资金较少，普惠服务项目还不够多；县总工会文体活动和竞赛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5分，绩效自评综述：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1场次，开展文体活动3场次，参与职工300余人次，提高了职工的工作热情和幸福感，全面完成目标任务，后续还应在活动资金筹集、活动种类、参与覆盖面等方面加强；县总工会省级财政工会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53分，绩效自评综述：支付省劳模春节慰问金一次金额共计9.87万元，建设户外站点35个使用资金17.5万元，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劳模和户外劳动者的关心和关爱，因年底资金报销程序未走完，劳模补助和津贴、困难职工补助和送温暖资金未实现支付，剩余资金已在2024年春节前全部支付到位；县总工会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相关部门及时、准确地为本部门8名公益性岗位人员支付了工资、

缴纳了社会保险费，资金及时使用完毕，保障了相关人员的生活需要，提高了其工作积极性，全面完成目标任务，但因资金到位时间影响，未能按月支付工资，需加强支付频率管理；县总工会驻村帮扶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98分，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驻村工作队全年驻村开展相关工作，对改善民生、助力乡村振兴有一定的成效，驻村工作人员的工作经费、生活补助、通讯及交通补助基本上保障到位，但因报销不及时，年度内后期补助延迟至下年支付；县总工会代管资金预算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61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实施中，补助基层工会阵地建设1个（四川苍溪经济开发区总工会），自建职工服务中心户外球场活动板房阵地1个，开展金秋助学、送清凉活动和困难职工帮扶活动各1次，全面完成目标任务，实际做到专款专用，全心全意为职工办实事，让职工在工作和生活中有参与感、获得感，提升职工的积极性和幸福感。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由其他部门或单位补助、捐赠给单位的资金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用于开支人员经费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单位未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主要是单位开展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指单位用于维护职工权益、开展职工活动等工会事务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开支机关工勤岗位人员经费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指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单位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单位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单位用去其他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主要是公益性岗位的人员经费补助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行政（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主要是驻村工作队的人员补贴和工作经费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苍溪县总工会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总工会机关内设机构为：办公室、财务部、组宣部、保障部、法工部、经审办、普惠办、人事办、机关党委 9 个职能部门。

苍溪县总工会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即苍溪县总工会。

（二）机构职能

1. 维护职能：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能。工会通过各种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维护职工劳动经济权益、民主政治权利、精神文化需求和社会权益，解决职工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最困难最忧虑最急迫的实际问题。

2. 建设职能：工会通过组织职工参加社会主义劳动和技能竞赛、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合理化建议、节能减排等活动，组织动员职工群众积极参加经济建设，努力完成生产任务和工作任务，为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作贡献。

3. 参与职能：宏观参与，工会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通过参与人大立法、政府与工会联席（联系）会议、三方协商机制等多种途径，在立法、政策制定等源头领域充分表达和反映职工的意愿与要求，推动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微观参与，工会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企业、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厂务公开、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制度等形式，参与企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定，落实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4. 教育职能：工会利用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书屋等文化阵地，开展职工喜闻乐见、丰富多彩的业余文化活动；通过各类职工技校、工会培训阵地开展职业技术技能、创业就业培训，培养更多掌握新知识、新技能、新本领的知识型工人和一线创新人才，建设学习型、知识型、创新型职工队伍。

（三）人员概况

县总工会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工勤）编制 2 人。截至 2023 年末，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工勤）编制 2 人，临聘人员 23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苍溪县总工会 2023 年初预算收入 1,157.24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7.24 万元，占 100%。决算报表收入 798.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8.54 万元，占 97.5%；其他收入 19.6 万元，占 2.5%。

（二）支出情况

苍溪县总工会 2023 年初预算支出 1,157.24 万元，其中：基本 162.95 万元，占 14.1%；项目支出 994.29 万元，占 85.9%。决算报表支出为 798.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49 万元，占 21%；项目支出 630.65 万元，占 79%。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苍溪县总工会 2023 年度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4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结转，属财政代管资金。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忠诚践行政治责任，不断凸显团结引领职工群众的功能

深刻把握“工会组织首先是政治组织，工会工作首要是政治工作”的定位，团结引领全县广大职工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

度，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组织机关干部及基层工会干部深入企业、机关单位、村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及省、市全会精神等宣讲活动 300 余场次，1 万余名职工聆听宣讲。组织会员职工积极参加全省女职工短视频随手拍、“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四川好网民”、书画、摄影、微视频拍摄等活动，报送各类作品 12 件，歌曲《年轻人，你好好干》《苍溪本色》等作品获得“优秀金曲”奖项。

思想政治引领走深走实。加强工会宣传思想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主动权，切实守好意识形态建设的主阵地。先后举办乒乓球、羽毛球、游泳等全县性职工文体活动 38 场次，参与职工 2300 余人次；在国家、省、市新闻媒介发稿 300 余篇，在《四川工人日报》《工人日报》发表专题报道 30 篇，在“今日头条”“共产党员网”“网易网”等媒体发表网络评论文章 11 篇，积极讲好苍溪工运故事，传播苍溪工会声音。建好“苍溪工会”“苍溪职工之家”微信公众号和苍溪工会官网等自身网络宣传阵地，加强“川工之家”网上工作平台和 APP 注册认证工作，累计注册认证职工 4 万余人，县总工会官网被评为“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四川好网民”新媒体优秀账号。

弘扬三个精神出彩出新。团结职工群众唱响主旋律，大力弘扬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组建劳模工匠宣讲团，开展劳模志愿服务3场次，组织召开“五一表扬大会”，命名表扬苍溪县工人先锋号和五一劳动奖章各30个；组织开展优秀工作者和一线技术工人疗休养活动2期，参与人数116人，投入资金18.3万元；做实各级劳模关爱，全年组织劳模体检202人次，投入资金13.2万元，推荐1名劳模参加了省、市工会组织的劳模疗休养活动，组织20名各级劳模赴北戴河开展疗休养；为12名省、市困难劳模发放困难帮扶金17.48万元；利用春节等节日慰问劳模111人，发放慰问资金16.38万元。

（2）把握时代主题，聚力落实重大部署，不断彰显工会服务中心大局作用

始终围绕中心、助推发展，坚持党的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工会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切实组织动员全县广大职工担重任、作贡献、展风采。

在服务大局中担当作为。加强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泸州市总工会的沟通合作，签订两地工会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推动两地工会在困难帮扶、维权服务、职工疗休养等方面深层次协作；与阆中市、南部县总工会签订一体化协同发展合作协议，制定三地会员职工在普惠服务、职工旅游等领域互通互惠政策，持续组织开展“职工体育联谊赛”，在“阆苍南一体化协同发展”战略中展现

工会作为。为助推经济发展倾力担当，出台《苍溪县总工会助力经济发展“开门红”十一条措施》等专门文件，制定具体措施，用足用好工会资源手段服务全县“拼经济、搞建设”大局，拉动消费1,000万元有余。聚焦我县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工业强县战略，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先后举办“网约车司机技能竞赛”“护理技能操作比赛”等行业性技能竞赛8场次，组队参加全市“首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技能竞赛”“2023年旅游服务行业职工职业技能竞赛”“2023年杭广协作首届职工茶艺技能大赛”等劳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优秀参赛成绩。

在牵头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担当作为。扎实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工作，积极推动大唐亭子口、广电网络、吉通能源等企业参与到深化产改“千企行动”；积极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全县职工共提出合理化建议80余条，开展技术革新15项，获得各项专利11件；广元舒之恒鞋业有限公司郭安叔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被评为市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打造苍溪县金永丰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欧小荣劳模创新工作室、苍溪县博胜水产养殖有限公司邓舒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等县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2个。

在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担当作为。积极助企纾困，组织干部

职工深入企业一线开展走访调研，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 40 余件；开辟工会经费返还绿色通道，执行小额缴费工会组织工会经费支持政策，为两家符合条件的小额缴费企业全额返还工会经费 2.67 万元。

（3）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着力提升职工群众生活品质，不断精准工会维权服务的举措

突出依法维权、竭诚服务科学，研判职工队伍状况新变化，用心用情当好职工群众的娘家人、知心人、贴心人。

健全完善维权机制。强化构建“城际联动、部门互动、上下齐动、线上线下互动”维权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健全“工会+法院+检察院+人社”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加大法律援助服务力度，办理职工维权案件 13 件，帮助解决拖欠工资、工伤工亡赔偿金等 462.7 万元。《远程现场双管齐下，仲裁工会部门协作，工伤彝族同胞终获赔偿》被评为互联网+工会维权服务优秀案例；与县人民检察院建立劳动者合法权益保护协作机制，挂牌设立了民事行政检察申诉工作点，为劳动争议“调裁审”机制注入新内涵。健全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推动建立职工董事、监事制度，充分发挥民主管理促进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的积极作用，指导 2 个行业、7 个企业新建会组织建立职代会制度，覆盖 1300 余人，全县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业建制率、推行率达 100%，已建会非公企业建制

率达 92%以上。建立健全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指导建立行业、区域和单独劳动法律监督组织 85 个，劳动争议调解组织 87 个，组织覆盖率达 85%以上。签订新就业形态集体合同 7 份，专项集体合同 2 份，覆盖人数 1300 余人；全县签订工资集体协议 560 余份，覆盖企业 695 家，涉及各类企业职工 13600 余人，其中行业、区域性集体协议 31 份，覆盖企业 330 余家。广泛开展“安康杯”竞赛等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活动，全县 50 家单位 3000 余名职工参与到活动中，参与面达 80%以上。切实维护女职工特殊权益，指导女职工较多的企业工会签订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 16 份，建设妈咪宝贝屋 4 个。

丰富服务职工手段。做细做实“四季送”帮扶服务品牌，筹集送温暖资金 210 万元慰问困难职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一线医务人员等 1500 人次；开展春风行动，深化就业创业服务活动，积极拓展就业渠道，提供就业岗位近 2 万个，帮助 162 名职工实现就业；争取及配套资金 60 余万元，对 115 名全国级、省级建档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全覆盖；整合部门助学资金近 72 万元，为 153 名困难职工家庭子女提供助学帮扶；关注夏季高温天气职工权益维护，组织各级工会开展“送清凉”活动，慰问一线职工 3000 余人次，慰问物资 30 余万元；以普惠服务为重要载体助推职工生活品质提升，投入资金 85 万元开展共享单车绿色出行等普惠活动项目，惠及职

工会员 16 万人次；举办暑期托管班，70 名职工子女参加托管，切实帮助解决职工生育、养育的后顾之忧；扎实推进职工互助保障工作，累计参保单位 245 家，协助 111 名职工理赔 6.5 万元；关注青年职工群体需求，与团县委、县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共同举办单身青年联谊活动及相关知识讲座，帮助树立正确的恋爱观、婚姻观。

着力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权服务质效。持续深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工作，指导建立新业态工会组织 10 个，新入会会员 910 人；组织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走访慰问、就业服务、系列关爱、保险保障宣传等活动 25 场次；投入资金 30 余万元，高质量打造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35 个，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及户外劳动者服务中心、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快递小哥服务驿站分别被省总工会命名为五星级和四星级“最美站点”，苍溪县新就业形态及户外劳动者服务中心被推荐为全国“最美站点”；注重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中广泛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劳动法律法规等宣讲活动 5 场次，快递小哥张森、电商助农达人樊润华、保安员李于民等被命名为广元市首届“最美劳动者”。

（4）坚持工会改革方向，强化提质增效，不断深入推进自身改革建设

坚持自我革命、开拓进取，以改革创新驱动自身发展，不断增强工会组织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持续扩大工会组织覆盖。扎实推进百人以上企业建会、百人以上 25 人以上企业建会、社会组织建会“三大专项行动”，全年新建工会组织 10 个，新入会会员 300 人；组织开展示范园区工会创建活动，四川苍溪经济开发区总工会被市总命名为市级示范产业园区工会，推荐为省级示范产业园区工会；以“县级工会加强年”为抓手，推动资源向基层倾斜，全年补助下级工会工作经费 146.32 万元，选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20 人，基层工会力量进一步加强。

工会党的建设不断深化。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组织召开工会系统党风廉政会议，强化工会系统干部队伍责任担当。推动选优配强全县各级工会领导班子，会同纪委监委、公安等相关部门建立新任工会干部“联审”制度，举办各类工会干部培训班 3 期，实现新任工会干部培训全覆盖，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学习、创新、奉献”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

2.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按照要求，我部门 2022 年底开始收集部门预算资料，并经批准按时上报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经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严格遵照执行。部门预算编制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预算项目名称、绩效指标、具体内容和资金分配等符合要求。

(2) 单位收入统筹。2023 年度，我部门将财政拨款收入和公益捐赠收入统一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平台分项目进行管理。管理过程分为前期准备、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等，做到了资金统筹和合理分配。

(3) 预算执行。2023 年度，我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1,157.24 万元，实际支出 798.14 万元，预算执行为 69%。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度，我部门结余 0.4 万元，为财政代管的公益捐赠金。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度，我部门深入贯彻厉行勤俭节约的理念，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特别是行政运转经费的开支，坚持保障重点，讲求实效的原则，在缩减开支上取得了一定实效。

3. 财务管理

2023 年度，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并出台《苍溪县总工会关于印发〈苍溪县总工会机关经费开支报销办法〉的通知》（苍工发〔2023〕18 号）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再次重申了厉行节约、程序规范、附件齐全、票据真实、严格审核的财务内控管理原则。同时在财务人员分工、会计核算与监督、财务风险防控等方面也作出要求，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和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4. 资产管理

2023 年度，我部门国有资产属性的固定资产原值 1.1 万元，累计折旧 0.66 万元；国有资产属性的无形资产原值 422.9 万元，累计折旧 16.9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为日常办公和职工活动中心活动开展提供了保障。我部门资产盘点无盈亏，盘活率 100%。资产按照我部门资产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建有资产卡片账和明细台账等，做到了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卡相符，资产管理和使用情况较好。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四川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等相关管理规定开展政府采购业务。2023 年度，我部门无政府采购业务发生。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320.6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57.2%，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4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08.4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39.6%，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2 个。

1. 项目决策

2023 年度，我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职能职责，符合部门长期发展规划和本年工作计划，所有预算项目的设定、资金分配等均通过相关程序审核。各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活动实施总体目标，绩效指标值设置合理，既能检验出活动实施的质效，又可量化、可评比，操作性强，能如实反映项目实施的真实情况。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部门及时进行项目登记和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

2023 年度，我部门根据工作计划进度，基本全面完成全年工作任务。资金执行方面，根据工作安排和实际需要，全年共有 9 个项目共计 271.85 万元的资金调剂，基本支出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活动开展基本完成，资金支付进度为 50%。

3. 目标实现

2023 年度，我部门预算项目各项指标有 90%达到或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但因资金支付困难和活动发生后报销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类指标未完成目标。

(三)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 年度，我部门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和政府购买服

务领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 407.05 万元，负债总额 24.69 万元，净资产总额 382.3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1%。我部门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用好用活现有资产，资产使用率 100%，切实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的健康发展。

2023 年度，我部门未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

针对自评报告中反映的问题，县总工会将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加强项目规划，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创新发展思维，以有限的资金创造工运事业无限的可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本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

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 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3.48 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 存在问题

1. 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指标还有待向专业化优化，同时各项支出按照预算方案和执行进度的要求全面完成的基础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2. 我会经费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上级工会补助收入和本级拨缴经费收入，县财政仅保障我会财政代支人员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仅有党组织活动经费和预算一体化平台服务费两项。因此，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如疗休养资金、基层工会经费等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仍有资金不足的问题。

3. 部分费用报销不及时。

(三) 改进建议

1. 强化学习绩效管理专业知识，结合实际，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执行率，优化完善我会在部门绩效管理中的不足。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销时，督促部门在业务活动发生后及时报销，完成预算执行进度要求，按照预算的额度、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

超支、乱支、虚支现象的发生。

3. 加强与上级工会、财政和税务等部门的沟通与联络，增加经费收入，补齐资金缺口，解决收支不平衡的问题，双管齐下，充盈资金库，为业务开展提供资金支出，确保有力有序推进工会事业发展，取得较好成效。

附件2

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了维持工会日常正常运转，同时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职工开展各项服务，充分发挥工会职能职责设置了该项目。我工会全年为全体会员职工开展各项服务和活动，如：为职工提供法律援助，维护全体职工的合法权益；开展职工文体活动、劳动竞赛等活动、加强困难职工帮扶及“四季送”活动，不断增强会员职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和安全感；做好劳模慰问工作，弘扬劳模精神，进一步激发工会工作生机活力；积极探索实施“互联网+”普惠服务模式，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积极指导与补贴职工之家建设与新就业形态建会入会，让更多群众加入到组织中来享受组织关心关爱等。通过各种活动和服务的开展，该项目的设置，为以上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四川省县级以上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及县总工会相关规章制度管理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无预算支出，要求支出必有效。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发挥工

会组织的作用，让职工合法权益有保障，工作生活品质有提升，大大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满足感，该项目的支持方向为各部门根据部门职能职责、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开展各项活动支出，主要围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通过开展职工文体活动、互助保障活动、普惠活动和法律援助、工资集体协商等活动，同时保障工会各部门的运转，以推动工会事业顺利高质量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 600 万元，用于维持工会日常正常运转，全年为全体会员职工开展各项服务和活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的整体目标是通过各种活动和工作的开展，有效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满足感。具体目标共设置 12 项，其中：数量指标 2 项，质量指标 2 项，时效指标 1 项，成本指标 1 项，经济效益指标 1 项，社会效益指标 2 项，可持续影响指标 2 项，满意度指标 1 项。具体为活动参与人次 20000 人及以上；活动开展次数 20 次以上，困难职工帮扶、劳模慰问覆盖率 95% 以上，普惠项目参与职工达到比例 50% 以上，各项活动在年度内完成，专项资金预算使用率不超过 100%，被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5% 等。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工会工作发展计划，且具有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的重点设置在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金支付情况和满意度等方面。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的规定，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和工作开展的情况反响等资料作为评价依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大量的数据采取抽样方式进行评价。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流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目标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为通过了解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历年活动开展惯例,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询问、沟通、调查等方式了解预期效果和实际执行情况;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资金支付等内容,了解资金使用情况等。通过多途径获取充分依据并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对该项目的执行进行评价。

(五) 评价组织

县总工会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任组长,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小组办公室下设在财务部。自评小组负责统筹安排自评工作的开展、评价前期调查、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价实施和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审核与监督,各部室负责人负责本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财务部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汇总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估论证和立项实施，严格执行《县级以上工会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制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且与部门职责相符。

(2)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上级工会、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符合县总工会全年工作计划，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3) 资金投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会会员职工的权益维护和活动开展所产生的业务支出等方面，符合工会经费支出要求，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并在重大活动、重大领域等方面有倾斜，资金投向准确。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完善，不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2)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根据工会全年工作安排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使用范围为全县全体会员职工，且资金严格按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分配合理且符合管理当局要求。

(3) 绩效监管。该项目根据县财政管理要求，已全面完成事前绩效目标设置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并提出相关指导意见，做到了预算资金的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2023 年度，因活动开展减少或取消和费用报销不及时等原因，该项目资金支出共 154.45 万元，完成预算金额的 25.7%。

(2) 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报销凭证审核、相关人员审查等程序后才进行拨付。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2023 年，全县新建工会组织 25 个，新入会会员 1623 人；办理各类维权案件 13 件，帮助追讨各类赔偿 462.7 万元；开展“四季送”慰问活动 30 余场次，慰问城镇困难职工、一线职工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4500 余人次；组建劳模工匠宣讲团，开展劳模志愿服务 3 场次，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 7 场次，职工参与面达 80%；开展普惠服务活动，惠及会员职工 14.4 万人次；开展文体活动 35 场次，参与职工 2000 余人次；用足用好工会资源手段服务全县“拼经济、搞建设”大局，拉动消费 1000 余万元；深化产改“千企行动”；积极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全县职工共提出合理化建议 80 余条，开展技术革新 15 项，获得各项

专利 11 件；开展春风行动，深化就业创业服务活动，积极拓展就业渠道，提供就业岗位近 2 万个，帮助 162 名职工实现就业。

(2) 完成时效。本项目业务开展基本在年度内完成。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

(1) 区域均衡性。项目资金分配区域划分为全县各地区，活动参与均通知到各基层工会自主申请上报，体现了区域均衡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项目涉及慰问活动中的慰问对象均由基层工会审核推荐上报和相关部门制定慰问人员名单，慰问对象精准无误。

(3) 标准合理性。项目涉及的慰问活动均根据相关活动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慰问，均按规定标准进行慰问，无超标准慰问情况。

(4) 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参与活动职工进行满意度抽查，职工满意度达 98%。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法合规。

2. 程序合规性。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

四、评价结论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让更多群众加入到工会组织，并参加各项活动，实现了工会职能职责的发挥，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满足感有一定提升，对经济发展有一定的促进。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的规定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的相关内容，按通用指标 54 分，专用指标 30 分，个性化指标 16 分，总分 100 分的标准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自评得分为 96.67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工会工作创新动力不足。

（二）费用报销不及时，导致活动开展后的资金支付不及时。

六、改进建议

（一）加强对工会干部的培训学习，拓宽思维，加强创新，助力工运事业发展更上一层楼。

（二）进一步强化与上级工会、财政等部门的对接和联络，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进一步强化与税务局的协作和配合，扩大工会经费及筹备金的缴纳覆盖面，提高征收效率，促进本级拨缴经费收入增长，以此来拓宽职工活动或服务开展的范围、种类和参与人数。

2023年普惠服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设置旨在通过与职工服务中心各体育活动场馆、交投公司和中石油公司等合作，开展羽毛球、乒乓球、台球健身、恒温游泳、2元共享单车和普惠加油等多种普惠性服务活动，使“健康工作、快乐生活”的新理念根植于广大群众之心，提高会员职工的幸福感，该服务活动已开展近5年，深受广大职工群众喜爱，同时带动了相关企业的消费，项目设立合理、有实效。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严格按照《四川省县级以上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苍溪县工会会员（职工服务中心）普惠资金管理办法》，财政有关规定和县总工会相关制度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无预算支出，要求支出必有效。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通过与职工服务中心各体育活动场馆、交投公司和中石油公司合作，为会员职工开展羽毛球、乒乓球、台球健身、恒温游泳等形式多样的普惠性服务活动，使“健康工作、快乐生活”的新理念根植于广大群众之心，有效提高会员职工的幸福感。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20万元，用于支付合作商家的普惠服务补贴。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的整体目标是，通过开展羽毛球、乒乓球、台球健身、恒温游泳、2元共享单车和普惠加油等多种多样的普惠性服务活动，使“健康工作、快乐生活”的新理念根植于广大群众之心，提高会员职工的幸福感。具体目标共设置9项，其中：数量指标2项，质量指标1项，时效指标1项，成本指标1项，经济效益指标1项，社会效益指标1项，可持续影响指标1项，满意度指标1项。具体为服务参与人次10000人及以上；服务项目数量5个以上，服务开展提升的职工参与度50%以上，各项活动在全年内开展，资金使用控制数不超过20万元，被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等。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工会工作发展计划，且具有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

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的重点设置在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金支付情况和满意度等方面。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的规定，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和工作开展的情况反响等资料作为评价依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量大的数据采取抽样方式进行分析评价。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流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目标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为通过了解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历年活动开展惯例，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询问、沟通、调查等方式了解预期效果和实际执行情况；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资金支付等内容，了解资金使用情况等。通过多途径获取充分依据并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对该项目的执行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县总工会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任组

长，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小组办公室下设在财务部。自评小组负责统筹安排自评工作的开展、评价前期调查、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价实施和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审核与监督，各部室负责人负责本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财务部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汇总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估论证和立项实施，严格执行《县级以上工会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制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且与部门职责相符。

（2）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上级工会、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符合县总工会全年工作计划，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3）资金投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为工会会员职工开展多种形式的普惠服务活动，各项活动根据会员消费情况设置了限额标准，且符合工会经费支出要求，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并在职工需求大的项目上有倾斜，资金投向准确。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完善，不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2)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根据工会全年工作安排，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使用范围为全县全体会员职工，且资金严格按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分配合理且符合管理当局要求。

(3) 绩效监管。该项目根据县财政管理要求，已全面完成事前绩效目标设置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并提出相关指导意见，做到了预算资金的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2023 年度，该项目资金支出共 20 万元，完成预算金额的 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支付由经办人员填制费用报销单，经支出报销程序审核、审批后才进行拨付。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2023 年，开展恒温游泳、台球健身、羽毛球、

乒乓球、共享单车、普惠加油、职工技能提升培训共 7 项普惠服务活动，惠及会员职工 1.6 万人次，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2) 完成时效。本项目业务在全年内持续开展。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

(1) 区域均衡性。受乡镇活动开展环境和经济发展条件限制，普惠活动均在县城区域发展，无法延伸到乡镇，但乡镇会员可以参与到活动中来。

(2) 对象精准性。项目开展对象为全县会员职工，只要是工会会员均可参加，体现了普惠性，对象精准无误。

(3) 标准合理性。项目补贴标准经考察调研和集体决策决定，与市场价相符，标准合理。

(4) 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参与活动职工进行满意度抽查，职工满意度达 99%。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不涉及行政运转。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法合规。

2. 程序合规性。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

四、评价结论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让更多职工群众参与到普惠活动中来，职工的身心健康有一定改善，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幸福感有所增强。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的规定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的相关内容，按通用指标 54 分，专用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6 分，总分 100 分的标准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自评得分为 95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工会工作创新动力不足。

（二）项目资金缺口较大，普惠项目种类还不够多，对满足全县职工的服务需求，增强职工活动参与度特别是乡镇职工方面还需加大资金投入，增加普惠服务项目种类。

六、改进建议

（一）加强对工会干部的培训学习，拓宽思维，加强创新，助力工运事业发展更上一层楼。

（二）进一步强化与上级工会、财政等部门的对接和联络，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进一步强化与税务局的协作和配合，扩大工会经费及筹备金的缴纳覆盖面，提高征收效率，促进本级拨缴经费收入增长，逐步缩小资金缺口。同时加强工作调研，根据职工的心声开展更广泛更多样的普惠服务项目，以此来增长职工普惠服务开展的范围和参与人数。

2023年文体活动和竞赛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设置旨在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引领作用，通过搭建全县干部职工文体活动的平台，开展多式多样的文体活动，提高职工生活热情，传递正能量；开展劳动竞赛、技能竞赛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激发职工群众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帮助企业技术创新、改进服务、提质降耗、节能减排和改进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和工作效率，助推苍溪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设立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严格按照《四川省县级以上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依据财政有关规定和县总工会相关制度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无预算支出，要求支出必有效。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通过根据历年活动开展反馈和本年工作安排、上级工作指示等，为职工开展各种形式的文体活动和劳动竞赛、技能竞赛，提升职工幸福感与积极性，增强企业创造力，助推苍溪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14.2万元，用于支付各项文体活动、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开展发生的相关费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的整体目标是通过搭建全县干部职工文体活动的平台，开展多式多样的文体活动，提高职工生活热情，传递正能量；开展劳动竞赛、技能竞赛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激发职工群众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帮助企业技术创新、改进服务、提质降耗、节能减排和改进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和工作效率，助推苍溪经济高质量发展。具体目标共设置10项，其中：数量指标2项，质量指标1项，时效指标1项，成本指标1项，经济效益指标1项，社会效益指标1项，生态效益指标1项，可持续影响指标1项，满意度指标1项。具体为服务参与人次400人及以上；活动开展次数4个以上，各项活动在全年内开展，活动资金预算控制数不超过14.2万元，被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等。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工会工作发展计划，且具有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的重点设置在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金支付情况和满意度等方面。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的规定，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和工作开展的情况反响等资料作为评价依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量大的数据采取抽样方式进行分析评价。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流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目标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为通过了解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历年活动开展惯例，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询问、沟通、调查等方式了解预期效果和实际执行情况；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资金支付等内容，了解资金使用情况等。通过多途径获取充分依据并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对该项目的执行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县总工会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任组长，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小组办公室设在财务部。自评小组负责统筹安排自评工作的开展、评价前期调查、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价实施和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审核与监督，各部室负责人负责本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财务部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汇总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估论证和立项实施，严格执行《县级以上工会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制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且与部门职责相符。

（2）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上级工会、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符合县总工会全年工作计划，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3）资金投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多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和劳动竞赛、技能竞赛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且符合工会经费支出要求，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并在职工需

求大的项目上有倾斜，资金投向准确。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完善，不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2)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根据工会全年工作安排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使用范围为全县全体会员职工，且资金严格按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分配合理且符合管理当局要求。

(3) 绩效监管。该项目根据县财政管理要求，已全面完成事前绩效目标设置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并提出相关指导意见，做到了预算资金的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2023年度，该项目资金支出共14.2万元，完成预算金额的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支付由经办人员填制费用报销单，经支出报销程序审核、审批后才进行拨付。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2023年，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1场次，开展文体活动3场次，参与职工300余人次，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2) 完成时效。本项目业务在全年内持续开展。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

(1) 区域均衡性。活动参与均通知到各基层工会通知全体会员主动申请报名，全县符合条件的会员职工均能参与，体现了区域均衡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活动开展对象为全县会员职工，只要是工会会员均可参加，体现了普遍性、自愿性，对象精准无误。

(3) 标准合理性。本项目开展活动为相关人员发放补贴资金，补贴标准参照相关误工费发放标准或其他管理办法执行，标准合理。

(4) 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参与活动职工进行满意度抽查，职工满意度达97%。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不涉及行政运转。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法合规。

2. 程序合规性。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

四、评价结论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让更多职工群众参与到文体活动中来，职工的身心健康有一定改善，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幸福感有所增强。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的规定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的相关内容，按照通用指标 54 分，专用指标 30 分，个性化指标 16 分，总分 100 分的标准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自评得分为 99.85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活动开展范围较广，但深入不够。

（二）项目资金缺口较大，对满足全县职工的技能创新和提升，增强职工活动参与度方面还需加大资金投入，组织更多的职工和更

多的行业参与到活动中来。

六、改进建议

（一）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安排的活动开展重点指向，将重要活动开展成效提到首位，减少泛而浅的活动开展，对技术创新和技能竞赛提升方面的活动持续深化开展，争取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术水平优秀人才。

（二）进一步强化与上级工会、财政等部门的对接和联络，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逐步缩小资金缺口，进一步强化与税务局的协作和配合，扩大工会经费及筹备金的缴纳覆盖面，提高征收效率，促进本级拨缴经费收入增长，以此来增长职工活动开展的范围和参与人数。

2023年就业创业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设置旨在根据省财政厅社保股及县就业服务中心关于2023年度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拨付安排，为我会公益性岗位员工提供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用等支出的补贴，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保险缴纳到位，提高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我会业务发展贡献力量。项目设立合理且具有必要性。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严格按照补助资金文件相关要求和县总工会相关管理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将专项资金支付到人到户。通过项目的实施，以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保险缴纳到位，提高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资金支持方向为本单位申请的公益性岗位职工。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23.52万元，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和保险费。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的整体目标是，通过及时将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保险缴纳到位，提高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我会业

务发展贡献力量。具体目标共设置 8 项，其中：数量指标 3 项，质量指标 1 项，时效指标 1 项，成本指标 1 项，社会效益指标 1 项，满意度指标 1 项。具体为补助人数 8 人；补助工资金额 11.76 万元，补助保险金额 11.76 万元，工资及保险支付频率为按月支付，公益性岗位待遇满意度不低于 95% 等。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要求，且具有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的重点设置在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金支付情况和满意度等方面。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 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

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的规定，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和工作开展的情况反响等资料作为评价依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量大的数据采取抽样方式进行分析评价。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流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目标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为通过了解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历年活动开展惯例，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询问、沟通、调查等方式了解预期效果和实际执行情况；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资金支付等内容，了解资金使用情况等。通过多途径获取充分依据并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对该项目的执行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县总工会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任组长，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小组办公室下设在财务部。自评小组负责统筹安排自评工作的开展、评价前期调查、资料收集与审核、评价实施和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审核与监督，各部室负责

人负责本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财务部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汇总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估论证和立项实施，严格按照相关单位公益性岗位管理要求决策，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且与部门职责相符。

(2)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本单位人员管理情况，符合县总工会全年工作计划，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3) 资金投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为公益性岗位职工支付工资和缴纳保险，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人员工资水平相匹配，资金投向准确。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完善，不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2)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充分考虑公益性岗位职工的特殊性，根据县总工会与职工签订合同并协商的工资水平，以保障职工权益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使用范围本单位公益性岗位职工，且资金严

格按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分配合理且符合相关要求。

(3) 绩效监管。该项目根据县财政管理要求，已全面完成事前绩效目标设置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并提出相关指导意见，做到了预算资金的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2023 年度，该项目资金支出共 23.52 万元，完成预算金额的 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支付由人事办工作人员编制工资发放表，经支出报销程序审核、审批后才进行支付。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2023 年度，我单位及时、准确地为全单位 8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支付了工资、缴纳了保险，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2) 完成时效。本项目资金在年度内支付完毕。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

(1) 区域均衡性。根据县就业服务中心管理要求，本单位仅对单位内职工支付相关补助，区域均衡性不足。

(2) 对象精准性。项目实施对象为本单位公益性岗位职工，职工身份明晰，对象精准无误。

(3) 标准合理性。项目补助标准严格按照资金支付文件要求执行，标准合理。

(4) 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受补助职工进行满意度抽查，职工满意度达 100%。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不涉及行政运转。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法合规。

2. 程序合规性。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

四、评价结论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按时给公益性岗位人员通过直接转账给个

人的方式支付了工资、缴纳了保险，且在年度内将资金全额专款专用，支付到位，确保了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的及时支付和保险的及时缴纳，使其生活得到了保障，工作积极性提高，被补助对象满意度较高。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的规定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的相关内容，按通用指标 54 分，专用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6 分，总分 100 分的标准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自评得分 95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项目资金缺口较大。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会保险费单位缴纳部分基本已足额补助，但人员工资每年约为 3.6 万元，但补助资金为 1.47 万元/人/年，人员工资缺口超过 50%。

（二）项目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原则上每年第一批资金在 4 月到位，第二批资金在 10 月到位，未完成按月支付绩效指标。

六、改进建议

（一）加强与上级工会、财政、税务等部门的对接和联络，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拓宽工会经费及筹备金的缴纳覆盖面，实现补助资金和拨缴经费收入正增长，解决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缺口。

（二）向资金拨付部门建议提前资金拨付时间，及时支付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和保险费用，做到拨付及时且直拨到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